证券代码: 002380 证券简称: 科远股份 公告编号: 2014-012

## 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2014年4 月25日上午,在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门子路27号公司一号会议室,召开 2013年度股东大会,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会议安排
- 1、会议时间: 2014年4月25日上午9:30开始,会期半天
- 2、会议地点: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门子路27号公司一号会议室
- 3、股权登记日: 2014年4月21日
- 4、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5、会议表决方式: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
- 6、出席对象:
- (1) 截止 2014 年 4 月 21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,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,因故 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,代理人不必是本公 司的股东:
  - (2)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:
  - (3)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、保荐机构代表等。
  -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  - 1、审议:《科远股份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;
  - 2、审议:《科远股份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:
  - 3、审议:《科远股份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》:
  - 4、审议:《科远股份2013年度财务报告》:
  - 5、审议:《科远股份2013年度分配预案》:
  - 6、审议:《科远股份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:
  - 7、审议: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:
  -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



过,详见2014年4月2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- 三、股东大会登记方法
- 1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,凭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;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,凭代理人的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- 2、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,凭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;委托代理人出席的,凭代理人的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(请见附件)、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- 3、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,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、传真方式登记、信函方式登记。
- 4、登记时间: 2014 年 4 月 22 日-4 月 23 日,上午 9:30-11:30,下午 14:30-16:30。
  - 5、登记地点: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- 1、出席会议者的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- 2、联系方式:

联系地址: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门子路 27 号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

联系人: 曲建文

联系电话: (025) 68598968-9808

联系传真: (025) 68598948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2日



附件:

## 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

	兹委托	先生/女士代表本人	、(本単位)出席	南京科	远自动体	<b>七集团</b>
股份	有限公司2013年度周	股东大会,并代为行	厅使表决权。			
	委托人帐号:		持股数	数:		
	委托人身份证号码	(法人股东营业执照	照注册号码):			
被委托人姓名: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:						
	委托人对下述议案。	表决如下 (请在相应	立的表决意见项	下划"√")	· :	
序号	审议事项		表决意见			
			同意	反对	弃权	
1	《科远股份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;					
2	《科远股份2013年	<b>E</b> 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· ;			
3	《科远股份2013年	E度报告及摘要》;				
4	《科远股份2013年	E度财务报告》;				
5	《科远股份2013年	E度分配预案》;				
6	《科远股份2013年 项报告》;	<b>E</b>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	5使用情况的专			
7	关于聘请公司2014	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	[案;			
	说明:					
	1、请在"表决意见	"栏相对应的"同	意"或"反对"	或"弃"	权"空构	各内填
上"	√"号。投票人只能	能表明"同意"、	"反对"或"弃	权"一种	意见,	涂改、
填写	其他符号、多选或之	不选的表决票无效,	按弃权处理。			
	2、授权委托书的有效	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持	<b>毛书签署之</b> 日起	至该次会	议结束	时止。
		委托人签名:		(法人股	东加盖名	(章公



委托日期: 年 月 日